

國立中山大學 98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8 次行政會議 會議紀錄

時間：99 年 6 月 2 日（星期三）上午 9 時

地點：行政大樓 7007 會議室

主席：楊校長弘敦

紀錄：張士元

【出席人員】

吳副校長欽杉、翁主任佳芬（代）、洪院長文俊、光院長灼華、吳院長仁和、洪副院長佳章（代）、林院長文程、鄭主任英耀、蔡教務長秀芬、黃研發長志青、張主任秘書玉山、李學務長清潭、李總務長賢華、楊處長昌彪、黃處長北豪、黃主任心雅、印國際長永翔、李主任朝政、傅主任素瑛、黃副主任義佑（代）、趙校長大衛

壹、確認上次會議記錄

會議紀錄確認。

貳、主席致詞暨指示事項：

1. 今年 6 月 12 日舉行的畢業典禮循去年模式，分早上及下午二場（上午為文、社、工學院；下午為海、理、管理學院）在逸仙館舉行。當日在圖資大樓 11 樓舉行致贈吳家錄先生名譽博士學位儀式；行政大樓 1 樓則有校友服務中心揭牌儀式。請各相關單位依權責協調配合全力以赴完成使命。當日校園交通管理、停車調度指引、環境清潔整理等事宜請總務處配合辦理。（**辦理單位：學務處、教務處、總務處、秘書室及其他相關單位**）
2. 下次的行政會議預定日期（6 月 16 日）適逢端午節，經奉 指示，會議將順延至 6 月 24 日（四）上午九時舉行，該次會議亦為本學期最後一次行政會議，各單位之提案有時效性者請儘速彙整提案。（**辦理單位：秘書室**）
3. 99 年第一梯次行政人員赴國外大學標竿學習，即將於 6 月 17 日至 24 日由行政副校長率團赴日本早稻田大學、筑波大學、神戶大學、京都立命館大學參訪。目前由國際事務處及人事室負責相關行政事

務及聯繫協調等工作，冀盼本次參訪目的與學習觀摩能達預期目的。第二梯次預計 9 月上旬尤主任秘書率團赴香港及大陸知名大學進行標竿學習。

4. 各行政單位於今年暑假期間，除應準備 10 月 7 日之「校務自我評鑑」外，並應於 8 月底前辦理完成「各單位自我評鑑」，請各單位主管積極參與並督導同仁全心投入，順利達成任務。(辦理單位：行政副校長室)
5. 本校 98 年用電量正成長，且用電指標 (EUI) 高於「政府機關及學校全面節能減碳措施」所規定之基準值。6 月 1 日起又將實施夏日電價，請行政副校長督導本校節能減碳小組及早因應並規劃落實相關節能策略。(辦理單位：總務處、行政副校長室)
6. 每遇雨季來臨，工學院東 2028 階梯教室滲漏水情形嚴重，請總務處儘速實地勘查修繕處理。(辦理單位：總務處)
7. 今年適逢 30 週年校慶，請針對各類傑出校友選拔時，各學院能主動提出，積極推薦，鼓勵傑出校友共同參與。

參、各單位工作報告 (詳參會議資料電子檔，記錄從略)

肆、討論事項

【第一案】

案由：擬訂本校 99 學年度行事曆草案 (如附件一)，提請討論。

說明：

- 一、99 學年度第一學期自 99 年 9 月 13 日起至 100 年 1 月 16 日止，第二學期自 100 年 2 月 21 日起至 100 年 7 月 1 日止，上課週數均為 18 週，符合教育部規定。

- 二、本校 99 學年度重要行事摘要如下：

項目	日期	備註
校慶暨	99.11.12 (五) - 99.11.14 (日)	停課三天，教師自行擇期補課

校際活	100.04.06(三)-04.08(五)	停課三天
畢業典	100.6.11(六)	

三、99 學年度下學期因民族掃墓節、彈性放假及校際活動（100 年 4 月 6 日至 4 月 8 日）停課，全校期末考週延後一週（6 月 27 日至 7 月 1 日）舉行。

四、檢附國內各大學 99 學年度重要行事一覽表（如附件二）。

五、本案業提 98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7 次行政會議，修正後再提此次會議討論。

決議：

一、99 學年度下學期調整為 2 月 21 日至 6 月 29 日。另授權提案單位逕行作行事曆說明之文字調整。

二、其餘部分照案通過。

【第二案】

案由：有關本校 99 年暑假期間職工（含行政、專案助理）及兼任行政主管職務教師辦公時間案，提請討論。

說明：

一、依據本校 97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行政會議決議暨校長 99 年 5 月 27 日批示辦理。

二、寒暑假上班相關規定如下：

（一）教育部 85 年 8 月 16 日台（85）人（二）字第 085060263 號函規定：「學期結束後一週及開學前一週職員應全日上班，其他寒暑假期間，學校再正常辦公時間內，均應妥適配置適當人力，以維持公務之正常進行。」。

(二)教育部 97 年 7 月 30 日台人(二)字第 0970146066 號函規定略以：「學校如實施彈性上班，仍應維持每日辦公 8 小時，不得影響民眾及師生權益，且不得降低行政效率，並請確實依規定訂定寒暑假期間職員上班方式配套措施」。

(三)98 年 3 月 18 日本校 97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行政會議決議，98 年本校職工（含行政、專案助理）及兼任行政主管職務教師寒暑假彈性上班方案內容如下：

- 1、寒假補休 3 天：週一至週五自行擇日輪休；惟各單位需維持 1/3 人力。
- 2、暑假補休 12 天：統一週五不上班，如週五合計不足 12 天時，剩餘之天數由各員自行調整輪休。
- 3、因應寒暑假彈性上班輪休而不足之規定上班時數，自通函知照之日起，恢復每日增加中午上班時間自 12 時起至 12 時 30 分止。
- 4、各單位之行政效率與服務品質不得因寒暑假彈性上班之實施而降低標準。同仁如因業務需要必須於週五上班時，不得申報加班。

5、本寒暑假彈性上班方案先行試辦一年，屆時再行檢討。

三、本寒暑假彈性上班方案，自 98 年暑假起試辦 1 年結果，經電洽各單位反應良好，且各單位之行政效率與服務品質並無因寒暑假彈性上班之實施而有降低情事，又能達到節能減碳之目的，爰本室 99 年 5 月 24 日簽擬 99 年寒暑假彈性上班方案陳核，經奉 校長 99 年 5 月 27 日批示（如附件 1）：「一、作成議案送行政會議討論。二、針對四、（五）之情狀，請整理各單位之執行情形，一併送會討論時參考。」

〈按原簽說明四、（五）即本案對學術單位研究助理、駐衛校警隊、車管會收費員、海研三號人員、宿舍服務中心研究助理、行政或學術單位打掃公共區域之清潔人員及學術單位自行聘用之清潔人員不適用；上述人員由聘用單位自

行調配。〉

四、案依批示就上開事項調查各單位執行情形，調查結果（如附件 2），即上列不適用寒暑假彈性上班方案人員，各單位或比照寒暑假彈性上班方案辦理，未另調配上班時間；或上班時間自行調配，均表示並無窒礙難行之處。是以本校 99 年暑假期間職工（含行政、專案助理）及兼任行政主管職務教師辦公時間，建請仍擬比照 98 年方案實施。

五、所陳如奉 同意，本校 99 年暑假期間職工（含行政、專案助理）及兼任行政主管職務教師辦公時間，依前揭教育部函示及行政會議決議，並參考本校 98、99 學年度行事曆，謹研訂如下：

- （一）98 學年第 2 學期結束後一週及〔自 7 月 1 日（星期四）至 7 月 9 日（星期五）〕為符教育部規定，全員正常上班。
- （二）自 7 月 12 日（星期一）至 9 月 3 日（星期五）期間給予 12 日補休假，惟週一至週四全員上班，週五全員放假，前述 12 日補休假扣除全員週五放假日（共 8 日），剩餘日數共 4 日，自行於暑假期間擇期補休完畢。
- （三）99 學年度開學前一週，自 9 月 6 日（星期一）起全員照常上班。
- （四）各單位輪休人員如因業務需要必須於週五上班時，不得申報加班。
- （五）本案對學術單位研究助理、駐衛校警隊、車管會收費員、海研三號人員、宿舍服務中心研究助理、行政或學術單位打掃公共區域之清潔人員及學術單位自行聘用之清潔人員不適用；上述人員由聘用單位自行調配。

決議：

一、照案通過。

二、本案再行試辦一年，並請總務處核算大樓因實施暑期辦公時間所節省能源之數據以供參考。

國立中山大學九十九學年度行事曆

第一學期：99年8月～100年1月

月	星 期							行 事
	日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八	1	2	3	4	5	6	7	1 第一學期開始
	8	9	10	11	12	13	14	2 ~ 6 碩士班研究生申辦逕行修讀博士學位
	15	16	17	18	19	20	21	9 學生申辦第一學期就學貸款開始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30 ~ 7 學生第一學期課程初選
九	5	6	7	8	9	10	11	6 ~ 17 學生申辦抵免學分
	12	13	14	15	16	17	18	9 學生申辦第一學期就學貸款截止
	19	20	21	22	23	24	25	10 ~ 17 大學部學生申辦雙主修、輔系
	26	27	28	29	30			10 研究所及大學部舊生註冊
								13 研究所、大學部新生報到及註冊、轉學生註冊
								13 學生開始上課、新生及轉學生入學指導
								13 前一學期學期考試請假生補考
								13 學生繳回第一學期就學貸款銀行對保單截止日
								13 ~ 29 導師輔導學生選課
								17 任課教師送交前一學期請假補考成績截止
十	3	4	5	6	7	8	9	4 ~ 8 大學部學生申辦成績優異提前畢業
	10	11	12	13	14	15	16	10 國慶紀念日
	17	18	19	20	21	22	23	11 ~ 15 大學應屆畢業生申辦逕行修讀博士學位
	24	25	26	27	28	29	30	22 第一次校務會議
	31							
十一	7	8	9	10	11	12	13	12 ~ 14 校慶暨全校運動大會（參加校慶系列活動，停課三天）
	14	15	16	17	18	19	20	15 ~ 21 期中考試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29 學生申辦第二學期減免學雜費開始
								29 ~ 3 學生第一學期課程棄選
十二	5	6	7	8	9	10	11	30 應屆畢業研究生申請參加學位考試截止
	12	13	14	15	16	17	18	13 ~ 17 研究生申辦轉系所
	19	20	21	22	23	24	25	17 第二次校務會議
	26	27	28	29	30	31		29 學生申辦第二學期減免學雜費截止
								31 學生申辦休學截止
一	2	3	4	5	6	7	8	1 中華民國開國紀念日（放假一天）
	9	10	11	12	13	14	15	3 學生申辦第二學期就學貸款開始
	16	17	18	19	20	21	22	10 ~ 16 學期考試
	23	24	25	26	27	28	29	14 更正學生缺曠課時數截止
	30	31						24 任課教師送交學生學期總成績、請假補考試題截止
								28 應屆畢業研究生學位考試結束
								28 公佈研究生轉系所核定名單
								31 第一學期結束

附註：99/9/13開學；100/1/16學期考試結束，共計上課十八週。

（彈性放假及補行上班日，依行政院人事行政局公告為準）。

國立中山大學九十九學年度行事曆

第二學期：100年2月～100年7月

月	星 期						行 事
	日	一	二	三	四	五	
二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三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四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五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六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七							

附註：100/2/21開學；100/6/29學期考試結束，共計上課十八週。

（彈性放假及補行上班日，依行政院人事行政局公告為準）。